

证券代码：601118

证券简称：海南橡胶

公告编号：2016-026

##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》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登载的相关公告），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，开展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低风险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，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现将开展的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前次购买货币类金融衍生品按期收回情况

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披露了前次购买货币类金融衍生品的情况（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登载的相关公告），截至目前，上述货币类金融衍生品尚未到期收回的金额为1.45亿元。

### 二、货币类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发行方	产品名称	基金类型	投资类型	截至2016年5月19日累计申购金额(亿元)	截至2016年5月19日累计已赎回金额(亿元)
1	嘉实基金	嘉实货币B (基金代码：070088)	开放式基金	货币型	4.75	0
2	工银瑞信	工银薪金货币B (基金代码：000716)			1.80	0.90
3	博时基金	博时现金收益货币B (基金代码：000665)			2.40	0
合计					8.95	0.90

### 三、风险防范措施

为控制风险、维护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制定了《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对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控制、审议程序、后续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，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，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风险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### 五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累计发生额为8.95亿元（不包含前期已公告部分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.21%，其中，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8.05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5月21日